

彰化縣文開國小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特殊教育委員會簽到表 114.06.02

編號	職稱	姓名	簽到	備註
1	校長	黃慶成	黃慶成	男
2	輔導主任	施淑娟	施淑娟	女
3	教務主任	黃慶成	黃慶成	男
4	學務主任	黃文進	黃文進	男
5	總務主任	吳玲佳	吳玲佳	女
6	幼兒園主任	李媽鳳	李媽鳳	女
7	輔導組長	鄭秋玲	鄭秋玲	女
8	輔導老師	翁旭湘	翁旭湘	女
9	資源班教師	黃碧蘋	黃碧蘋	女
10	資源班教師	蘇雅茹	蘇雅茹	女
11	教師	程言智	程言智	男
12	教師	洪嘉隆	洪嘉隆	男
13	教師	紀良育	紀良育	男
14	教師	粘福揚	粘福揚	男
15	教師	林仰堂	林仰堂	男
16	教師	粘淑櫻	粘淑櫻	女
17	教師	施欣瑜	施欣瑜	女
18	國小家長代表	吳家彤	吳家彤	女
19	國小學生代表	陳○璦	陳璦 王景	男
20	幼兒園家長代表	王議德	王議德	男
21	幼兒園學生代表	王璦璋	王璦璋	男

彰化縣立文開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

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期末會議記錄

壹、會議時間：114 年 6 月 2 日上午 8 時 15 分

貳、會議地點：辦公室

參、出(列)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肆、主席：黃校長慶成

紀錄：胡秀貞

伍、主席致詞：

陸、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況報告：

提案	案由	執行情況	解除 列管
一	審議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特殊需求學生提報第一類鑑定名單。	<p>*經鑑定會議決議正式生為 8 人，疑似生為 2 人，待收到決議公文後再行通知家長。</p> <p>以下為鑑輔會決議名單：</p> <p>*正式特需生安置於資源班：7 位</p> <p>二甲黃○勛、二甲郭○佑、三丁鍾○叡、三戊許○謙、四甲施○昕、五丁施○恩、五丁李○欣、五戊王○潔</p> <p>*疑似學習障礙並安置資源班：2 位：</p> <p>四丙施○恩、四丙周○愷</p> <p>*非特生：2 位：</p> <p>一丙周○崇(可於二上時視狀況提報)</p> <p>五丁李○語</p> <p>待收到決議公文後再行通知家長。</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二	審議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特殊需求學生提報第二類鑑定名單。	<p>三戊黃○耀於鑑定會議決議為疑似情緒行為障礙，建議持續輔導諮商、社會技巧課程。</p> <p>待收到決議公文後再行通知家長。</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審議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特殊需求學生代收代辦費減免名單。	照案處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	審議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小	提報名單六乙王○翎，照案通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六升國中資優提報台中區名單。(114-0326)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	本校幼兒園酌減班級人數之討論。	決議輕度或重度酌減人數 1 人，重度酌減人數 2 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六	審議本校幼兒園 114 學年度酌減班級人數之討論	縣府已通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七	審議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小六升國中資優提報名單。(114-0411)	4 位小六生案通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八	審議 114 學年度跨階段身心障礙生就讀普通班，減少班級人數。	本校送出之特生名單，委員回復不適合減少班級人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九	審議有關 114 學年度特殊需求學生一年級新生之適配教師。 (114-0519)	梁○瑋之導師為黃淑卿老師； 蔡○庠之導師為李英慧老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十	審議有關 114 學年度特殊需求學生一年級新生之輔具。	梁○瑋申請聽力輔具，蔡○庠申請視力輔具進行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柒、業務報告：

項目	業務內容	現況
(1)	114 學年度校內特殊生統計	(1)114 學年度安置於資源班之特殊生，正式生為 22 位，3 位疑似生。其中包括視障 1 人、聽障 1 人、智能障礙 2 人(輕度與中度各一位)、學習障礙 17 人、情障 1 人。 (2)安置於普通班之特需生 3 名聽障生
(2)	113 學年度專業團隊服務狀況	治療師們皆依照規畫準時到校服務，目前語言治療師已完成服務並完成線上服務紀錄；待職能治療師完成服務後，將於 6 月 20 日前將績效檢核表寄至特教中心。

(3)	114 學年度巡迴班申請	為有效管理輔具以及確認學生使用狀況，將於期程內提報聽語障巡迴班和視障巡迴班。
(4)	適應體育田徑賽	一丁許○佑獲得小男立定跳遠第七名。 五丙呂○晏獲得小女立定跳遠第二名；壘球擲遠第三名。 六乙王○翎獲得小男立定跳遠第二名和 60 公尺第五名
(5)	114 學年度藝術才能班 (美術類)鑑定結果	六甲黃○芩考上鹿港國中美術班
(6)	114 年度特殊生暑假照顧專班	1. 寒假照顧專班順利結束，並完成相關核銷，感謝相關教師協助 2. 暑假照顧專班已完成申請，核准結果尚未公告

捌、提案討論

提案(一)

案由：審議本校 114 學年度特教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本計畫作為本校教師針對身心障礙學生提供課程調整服務（包括學習環境、學習評量、學習歷程及學習內容）及調整學習節數之依據。（如附件一）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案由：有關本校 113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規劃，提請討論。

說明：

一、針對 114 學年本校身障學生部定課程及特殊需求課程開課需求及所需相關服務彙整成「特殊需求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與「特殊教育課程規劃-教學時數分配表」。詳如附件二與附件三

二、本校設有資源班 1 班，編制特教教師 2 名，每週節數共 36 節，114 學年度合計開設本國語文領域（12 節）、數學領域（16 節）、特殊需求領域（8 節），共計 36 節。

三、本校五年級呂生（智輕-女）和黃生（智中-男）因其學習表現嚴重落差，故其國語文 5 節及數學 4 節採取全部抽離至資源班上課，考量其學習需求後，調整為國語文 4 節，數學 4 節，1 節為特殊需求領域（職業教育），其餘特殊需求學生皆依總綱規定規劃學習節數。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案由：審議本學年度(113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轉銜服務工作辦理情形，提請討論並檢討。

說明：各細項工作內容彙整於「轉銜服務工作檢核表」，請見附件四。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案由：審議 113 學年度五戊特教助理員王琪媛之績效，提請討論。

說明：王琪媛女士於 113 學年度擔任五戊班特教助理員，協助黃○嘉之學習與生活適應表現積極、成效顯著。該生原於課堂中專注力不足，缺乏規則意識，且人際互動能力弱。王女士進入協助後，能細心觀察學生需求，主動與導師及特教老師溝通合作，提升學生的課堂參與和學習表現。在人際互動方面，王女士能耐心引導學生與同儕建立良好互動，適時協助處理同儕衝突，並鼓勵其他學生理解與接納特殊需求學生。綜合而言，王琪媛女士展現高度的工作責任感與專業態度，協助該生成效明顯，予以肯定。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

案由：審議 113 學年度下學期(114 年 2-6 月)幼兒園特教助理員吳家彤、李宴菱之績效，提請討論。

說明：1. 吳家彤女士於 113 學年度下學期(114 年 2-6 月)擔任白兔班特教助理員，協助王○渾之教學與生活適應。該生原本生活自理能力不佳，缺乏語言溝通能力與團體規則意識，且手部精細動作動能力不佳，特助員進入之後，協助將工作櫃黏貼標示物，讓他清楚辨識個人物品，協助每日到園後物品定位，減少誤放情形、餐點時間陪伴建立自己進食、收拾的能力。建立作息及視覺提示卡的互動連結，協助學習排隊、等待、等團體規則行為。加強手部遊戲化操作活動例如貼貼紙、串珠子、進行語言刺激與仿說練習，透過重複語句、搭配表情與實物指認…。該生本學期自理能力明顯提升、基本語彙顯著增加、且能使用簡單語句與他人進行溝通。在 IEP 的目標達成上，效果顯著。

2. 李宴菱女士於 113 學年度下學期(114 年 2-6 月)擔任企鵝班特教助理員，協助呂○成之教學。該生原缺乏語言溝通能力與團體規則意識，且精細動作動能力弱。李女士進入協助後，能細心觀察學生需求，主動與導師及特教老師溝通合作，提升學生的課堂參與與學習表現。在手部精細動作方面，李女士能依照節慶與該生能力，搭配美勞區素材，耐心引導該生美勞創作，增加其精細動作能力，在該生的 IEP 計畫中明顯感到進步，該生目前也有些主動性的語言出現。

綜合而言，吳家彤、李宴菱兩位特助員展現高度的工作責任感與專業態度，協助幼生成效明顯，予以肯定。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

案由：審議 113 學年度特殊需求學生專業團隊入校服務績效檢核。

說明：語言治療師、職能治療師和聽力師，於本學年度服務期間，除針對服務的學生進行評量、訓練之外，並給予專業的建議，上課時能給予個別化的指導，對於學生能力的提升有正向效果。

決議：如文辦理

提案(七)

案由：審議 114 學年度特殊需求學生專業團隊申請名單。

說明：依學生學習需求規劃，114 學年度共有 8 名學生計畫申請專業團隊入校服務。其中 1 名學生申請語言治療師，7 名學生申請職能治療師，3 名學生申請聽能管理。名單如下表。提請討論

編號	學生姓名 (114 學年度班級)	申請專業團隊類別		
		語言治療	職能管理	聽能管理
1	一年級/蔡○庠/視障		✓	
2	一年級/梁○瑋/聽障			✓
3	二丁許○祐/聽障	✓		
4	三年級黃○勛/學障		✓	
5	四丙陳○璟/聽障		✓	✓
6	四丁鐘○叡/學障		✓	
7	四己/梁○芯/聽障			✓
8	五年級陳○宇/學障		✓	
9	六丁洪○勝/學障		✓	
10	六戊黃○嘉/智障中度		✓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八)

案由：審議 114 學年度校內聽障生審議小一新生梁○瑋、二丁許○祐、四丙陳○璟、四戊梁○芯，114 學年聽語巡迴輔導班之申請。說明：一年級梁生、四年級陳生與梁生，三位學生皆為聽覺障礙，且都配戴

助聽器。為提升學生對輔具的認識及使用能力與發音矯正，故提出 114 學年度聽語巡迴班的申請。

目前校內一丁許○祐於 113 學年度接受聽語巡迴服，於期末時巡迴老師表示，經測試後發覺該生僅高頻音微略難聽清楚，是否配戴輔具其實無太大差別，評估後確定不具備聽能需求，建議該生定期檢查聽力，若發現聽損有變嚴重情形，需要再加強聽能管理和輔具應用，則再提出申請。與家長聯繫後，經家長同意於 114 學年度不提出申請。

決議：照案通過，4 位申請聽語巡迴輔導班。

提案(九)

案由：審議 114 學年度校內聽障生審議小一新生蔡○庠視障巡迴輔導班之申請。說明：蔡生為視覺障礙，為提升對輔具的了解及使用，故提出 114 學年度視障巡迴班的申請。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

案由：審議於學生黃○嘉 114 學年特教助理員之申請，提請討論。

說明：學生黃○嘉為中度智能障礙學生 (FSIQ40)，理解能力明顯不足，對口語指令反應較慢，無法遵守課堂常規。於上課時會擅自離席、於鐘聲響後未能準時返教室，以及在校園內奔跑等情形，對班級教學造成一定程度的干擾。班級老師難以有效帶領其在上課前穩定入座學習，導致授課教師常需額外耗費時間處理，影響班級整體教學進度與同儕的受教權益。目前特教助理員入班服務，對該生即時行為支持與穩定陪伴，也確保該班級的教學品質、促進黃○嘉在學校環境中的穩定學習與適應，爰擬於 114 學年度申請特教助理員入班，以提供該生與班級更充足的支持服務。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一)

案由：審議於幼兒園學生王○瑋、呂○成、徐○宸 114 學年特教助理員之申請，提請討論。

說明：

1. **白兔班王○瑋**為小班升中班學生，認知發展、語言發展、知覺動作發展、社會情緒發展遲緩。學步及幼兒期自閉症篩檢工具（STAT）：個案目前整體得分 2.75 分，屬自閉症類高風險群；自閉症類群障礙檢核表落在自閉症類群障礙（ASD）的臨界範圍（以上摘錄自評估報告書，測驗日期 113.3.21）。今年五月重新評估，報告書尚未取得。各方面能力簡述：生活自理-尚無法自行完成進食、解尿的生活自理能力，在校仍包尿布；社會溝通、情緒問題-在引導下僅能簡單的語言互動與表達，能仿說，但口語含糊不清晰；目前與其他幼兒鮮少互動；無法理解遊戲規則，遊戲時需要一對一帶領；學習適應困難情形-因語言理解不佳，無法參與團體課程。目前由特助員陪伴進行一對一互動，即時給予各種基本能力的支持與訓練，該生各方面能力顯著提升，情緒漸趨穩定，並適時加入團體課程、活動，增加與其他同儕互動的機會。

2. **企鵝班呂○成**目前在認知、語言、社會情緒、知覺動作方面發展遲緩，活動量大，注意力短，衝動控制差。疾病診斷確定：F89 非特定之發展遲緩；F 90 注意力不足疾患，伴有過動行為（以上摘錄自評估報告書 113.07.04）；目前在特教助理員的陪同下，口語能力稍有進步，並增加其精細動作能力，在該生的 IEP 計畫中明顯感到進步，該生目前也有些主動性的語言出現，但是情緒行為問題及學習適應依舊有其困難情形：

1. 情緒行為問題

(1) 無法等待、想做的事沒辦法進行時，會用尖叫、揮拳的方式表達，甚至會動手打、抓經過他的同儕，情緒高漲時也會抓同儕或老師頭髮。

(2) 會想用語言來表達需求，但因為發音不標準，主要照顧人（媽媽）與老師常聽不懂，需要用猜測的方式來詢問幼兒，詢問過多次也會引起幼兒的負面情緒。

(3) 情緒行為反應有：尖叫、吼、打人、動手抓頭髮、哭鬧…等等，情緒出現時，需老師一對一帶至教室外冷靜其情緒，否則會干擾班級常規正常運作。老師帶至一旁時，需要花 20-30 分鐘的時間才能將情緒穩定下來。

2. 學習適應困難情形：

目前無法跟著團體安坐在地板進行課程，透過獎勵制度（集點）只能安坐約 10 秒鐘，團體討論較無法理解討論內容，需要老師在旁解釋。個人活動，如學習區時間，喜歡玩組合建構類教具，美勞區、數學區等推理思考類教具無法自行操作。

3. **白兔班徐○宸**在認知、語言、社會情緒、知覺動作發展發展遲緩。自閉症篩檢工具（STAT）測得結果，屬自閉症類群的可能性偏高；自閉症類群障礙檢核表（CASD-C，案父填寫）得分落在自閉症類群障礙（ASD）範圍-摘自評估報告書 112.11.22。114 年 6 月重新評估，報告書尚未取得。生活自理：拒絕上廁所（會說不要），需有誘因才願意跟老師到小便斗解尿（照顧者表示：會憋尿），須協助建立表達想要上廁所或例行如廁的能力。情緒行為問題：情緒不穩定，老師要求常

規但他不願意遵守時(如:到校將書包餐袋歸位、要求穿鞋再到廣場跑步、推人需坐自己位置上兩個沙漏的時間才能離開…)，他即會躺在地上伴隨大哭或持續尖叫；在教室中時而繞圈奔跑停不下來，會無預警推其他幼兒(在戶外有時也會)。學習適應困難情形:除了戶外遊戲時間，目前還無法跟著團體行動，大多在教室選擇喜歡的教具操作，上課偶會進入團討區坐下，但並非參與活動，坐或躺地板上，會干擾課程進行。與王○瑋皆領有輕度自閉症手冊，由於特助員對於王○瑋的社會適應及能力提升效果顯著，家人亦希望能爭取特助員，融合教育的環境裡，讓該生在未來的大班階段，得到各種能力的提升，更利於銜接國小階段的學習。

根據三位學生狀況，申請三位助理員入班協助，避免白兔班 2 個特生只有一位助理員，其中一位助理員要同時處理班上 2 位學生的狀況，無法周全。

決議：照案通過，申請 3 位助理員入班服務。

提案(十二)

案由：審議 114 學年度特殊需求學生有聲書申請名單。

說明：閱讀型學障生識字率低、拼音能力不佳、提取困難，以致閱讀緩慢。

故提出 114 學年度有聲書的申請。名單如下表。提請討論

	113 學年度班級	姓名	障礙類別
1	二甲	黃○勛	學習障礙(閱讀)
2	二甲	郭○佑	學習障礙(閱讀)
3	二丙	李○橙	學習障礙(閱讀)
4	二丁	董○源	學習障礙(閱讀+書寫)
5	三丁	鍾○叡	學習障礙(閱讀)
6	三戊	許○謙	學習障礙(閱讀+數學)
7	四甲	施○昕	學習障礙(閱讀)
8	四乙	施○凱	學習障礙(閱讀)
9	四丁	陳○宇	學習障礙(閱讀+書寫)
10	四丁	許○甄	學習障礙(閱讀)
11	五乙	馬○宇	學習障礙(閱讀)
12	五丙	黎○勇	學習障礙(閱讀)
13	五丁	施○恩	學習障礙(閱讀)
14	五戊	王○潔	學習障礙(閱讀)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三)

案由：審議 114 學年度校內特殊需求學生輔具申請。

說明：(1)小一新生蔡○庠為視覺障礙

(2)小一新生梁○璋為聽覺障礙

為符合上述兩位學生升國小上課使用，依鑑輔會建議，為蔡生提出擴視機和放大書的申請；為梁生提出調頻系統輔具之申請。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四)

案由：有關 114 學年度特殊需求學生校園無障礙環境調整與學習及生活人力協助，提請討論。

說明：綜合轉銜會議和上年度 IEP 會議討論，一年級蔡○庠因視覺障礙，許以下支持調整

*教室位置調整：安排一樓教室、教室前排、光線充足

*無障礙環境相關：合宜動線安排、增設引導標示、無障礙廁所

*學習及生活人力協助：同儕協助與提醒、申請視障巡迴班

*班級座位調整：

1. 教室內需安排空間擺放擴視機

2. 方便蔡生學習與活動之空間

決議：照案通過

玖、臨時動議：鑑於本校特殊生人數眾多，已向縣府申請 114 學年度增聘第三位特教教師。敬請惠予協助規劃第三位特教教師之授課教室。

決議：若有 3 位資源班老師，請總務處規劃第二間資源班教室。

拾、散會：114 年 6 月 2 日（星期一）上午八點 45 分

特教承辦人：



特教推行委員會

執行秘書(主任)



特教推行委員會

主任委員(校長)：

